

证券代码：830769

证券简称：华财股份

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久立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 议案内容：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2 年企业经营基本情况、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等情况的总结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3 年资产负债和权益情况以及投资、借款预算等情况的预算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状况的审计，公司拟对 2022 年可供分配利润不分配、不转增。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帆、杨舫

(三) 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

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北京华财会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